

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与上海禹顺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顺科技”）发生日常性关联销售，预计发生额为：500 万元；公司预计与上海同普科技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普科技”）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20 万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公司副总经理张小进先生之妻丁志华女士系禹顺科技法定代表人，同时丁志华女士持有禹顺科技 95%的股权。

同普科技董事、总经理顾文洁女士为公司董事。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预计 201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回避 1 票。

因公司董事顾文洁女士任同普科技董事、总经理，故回避表决。

本议案还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上海禹顺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路 338 号 2 幢 308 室	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合资)	丁志华
上海同普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 500 号 147 幢(沪西校区九号楼) 201 室	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合资)	钱学标

(二) 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经理张小进先生的妻子丁志华女士系禹顺科技法定代表人，丁志华女士持有禹顺科技 95%的股权。

同普科技董事、总经理顾文洁女士为公司董事。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禹顺科技的交易内容为：委托销售，预计发生额：500 万元；公司与同普科技的交易内容为：缴纳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预计发生额：20 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相关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并将为公司带来收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基于满足公司经营需求而发生的，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正常经营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2月24日

